

3. 联合投标协议书

联合投标协议书

甲方（牵头人）：江苏百果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联合体成员单位）：北京国知专利预警咨询有限公司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组织的采购编号为 JSZC-320500-SZHR-G2025-0013，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各方一致决定，以 江苏百果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为主办人（即联合体投标人代表）进行投标，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资格文件。

二、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主办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响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如果中标并签订合同，则联合投标各方将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投标其余各方保证对主办人为响应本次招标而提供的产品和服务提供全部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支持。

四、本次联合投标中，

甲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代表并主导联合体双方参与投标项目，负责投标文件的编写、提交和接收相关资料、信息及指示，负责主导中标后后续项目的实施等。；乙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合同，共同承担合同约定的职责和义务。

五、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甲方承保份额 50%，乙方承保份额 50%。

六、本协议提交招标方后，联合投标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实质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七、本协议一式 伍 份，各方各持一份，交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及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牵头人名称：江苏百果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黄俊（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北京国知专利预警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签字或盖章）



王